



股票代码：600372

股票简称：中航电子

编号：临 2021-006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份回购等事项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中航电子 2020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630,777,488.79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0 年度拟以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928,214,265 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余



额 10,415,430 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后共 1,917,798,835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共计分配股利 191,779,883.50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0.4%，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份回购等事项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表决通过《关于审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长期稳健的盈利能力，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既有利于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同时也有利于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利润分配预案在董事会批准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